

ནང་ཆེན་རྫོང་མི་དམངས་བྲིམས་ཁང་གི་ཡིག་ཆ།

囊谦县人民法院文件

囊法字〔2016〕9号



囊谦县人民法院关于印发《囊谦县人民法院执行信访工作制度》的通知

各庭、室、局、白扎法庭：

现将《囊谦县人民法院执行信访工作制度》印发给你们，
请遵照执行。

二〇一六年七月三日

囊谦县人民法院执行信访工作制度

为了加强执行信访接待工作，切实解决人民法院执行工作中存在的“执行难”、“执行乱”问题，依法维护执行信访人的合法权益，自觉接受广大人民群众对执行工作的监督，促进执行工作质量和效率的提高，及时发现执行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防止消极执行、违法执行、执行乱等问题的发生，不断加强和改进执行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、最高人民法院有关司法解释和上级法院对执行信访工作的要求，结合我院执行工作实际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一、执行信访接待工作统一在上级法院的管理下，按照分级负责，就地解决的原则，及时审查处理。

二、由执行指挥中心负责对上级交办、人大代表关注、其他部门转交等信访案件，及时录入执行申诉信访系统，并做好信访记录、表册的登记、填报工作。及时做好信访案件的化解工作。

三、执行信访接待工作，实行每周五局长接待制度，重点解决多次信访人反映的问题，重视社会弱势群体的信访案件。

四、执行信访接待工作要按照“司法为民”的要求，认真接待来访人员，耐心听取其申述和要求；仔细审查信访材料，并根据信访人反映的情况，有针对性的做好说服教育工作，释法明理。接待群众态度要和蔼，语言要文明，防止简单粗暴，敷衍了事。

五、我院接到上级法院批转的信访材料或督办函后，信访办理人员必须认真审查处理，并将审查处理结果回复信访人，报告上级法院。

六、对于我院执行问题的上访件，及时向上访人告知案件办理情况，执行人员按照规定的流程做好登记、接待、办理、反馈等工作。

七、执行人员在执行中要充分听取双方及利害关系人意见，在严格遵守法定程序的同时，尽量采用对各方不利影响最小的方法开展工作，充分发挥执行和解的作用，全力维护各方合法权益，实现各方利益的最大化，从根本上化解执行信访矛盾。

八、要针对执行工作中存在的规避执行、消极执行、程序不严格、行为不规范等问题，大力规范执行行为，转变执行作风，切实减少初信初访，避免重信重访。

九、发挥执行联动机制作用，依靠我院执行力量的整体优势，共同破解执行难。要积极争取党委、人大、政府和各基层组织的有力支持，努力形成矛盾化解的合力。

十、通过开展业务学习、经验交流，进一步拓展执行人员化解执行信访矛盾的思路和方法，提高执行人员的工作能力和水平。

十一、必须高度重视执行信访工作，把解决涉执行信访工作作为解决执行难问题的重要工作来抓。

十二、本制度从发出之日起试行。